

附件一 北京国际长跑节—中国银行 2025 北京半程马拉松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北京市体育竞赛管理和国际交流中心

北京广播电视台

北京市田径运动协会

三、协办单位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中共北京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商务局、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北京市消防救援局、北京市通信管理局、北京市气象局、共青团北京市委、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北京奥林匹克中心区管理委员会、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国家体育场有限责任公司

四、认证单位

世界田径联合会

中国田径协会

五、学术支持单位

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

六、时间和地点

（一）比赛日期：2025 年 4 月 20 日（星期日）

（二）起跑时间：7:30

（三）起点：天安门广场

（四）终点：奥林匹克公园中心区景观大道

比赛路线沿途经过东城区、朝阳区

七、竞赛项目及赛事规模

（一）竞赛项目：半程马拉松（21.0975 公里）

（二）赛事规模：20000 人

八、竞赛组别及参赛年龄

（一）竞赛组别：男子半程马拉松、女子半程马拉松

（二）参赛年龄：须年满 16 周岁

九、竞赛办法

（一）按照世界田联《竞赛规则》《标牌路跑赛事规程》、中国田径协会《田径竞赛规则》《中国田径协会路跑赛事管理办法》及本次比赛竞赛规程执行。

（二）参赛选手应在起点进入天安门广场前及比赛期间将本次赛事号码布佩戴在胸前。

（三）入场及检录

1.本次比赛按精英运动员、大众选手、非竞速轮椅选手顺序分区检录。

2.精英运动员：须在 6:50 前到达天安门广场内北侧指定区域进行检录。

3.大众及非竞速轮椅选手：入场及检录时间为 5:45-7:30，检录地点位于天安门广场内东侧各分区入口处，选手应按号码布首字母对应区域检录。

（四）本次赛事出发采用一枪发令同时起跑的办法。

（五）计时办法

1.本次比赛采用感应计时，组委会为所有参赛选手提供计时芯片，与号码布同时发放。

2.本次比赛在起点、每 5 公里点、赛道最远端和终点位置铺设感应计时装置，芯片将在参赛选手通过起点拱门开始计时。参赛过程中，选手须正确通过全部铺设感应计时装置的点位。

（六）关门时间

为了保证参赛选手赛时安全，比赛路线将按每 5 公里设置分段关门时间，分路段、分时段进行临时交通管制，关门时间按自然时计算。到达关门时间后，相应公里点的计时设备将停止工作，已通过的比赛路段解除交通管制。被关门的选手须遵守交通规则，注意交通安全，离开赛道的选手可到就近的收容站点搭乘组委会收容车，或自行选乘公共交通前往终点取衣。

赛时分段关门时间见下表：

公里点	关门时间（自然时间）
5公里	8:25
10公里	9:05
15公里	9:45
20公里	10:30
终点	10:40

（七）存取衣

比赛当日，参赛选手须使用组委会发放的参赛包，凭借本次赛事号码布在起点指定区域临时存放个人衣物。天安门广场禁止携带非法宣传标语及口号、刀具、旗杆旗帜、广告横幅等赛事违禁品。建议选手请勿将贵重物品存放在参赛包内（如手机、有效证件、现金、钥匙、信用卡、电子产品等），如发生损坏或遗失，后果由选手本人承担。起点存衣将于 7:15 截止。

参赛选手须在比赛当日 11:40 前凭借本人本次赛事号码布到终点指定区域领取临时存放的参赛包。逾期未领取，组委会将按无人认领处理。

（八）补给站、饮水/用水站、能量补给站

公里点	补给站	饮水/用水站	能量补给站
5公里	√	-	-
7.5公里	-	√	-
10公里	√	-	-
12.5公里	-	√	√
15公里	√	-	-
17.5公里	-	√	√
20公里	√	-	-
-	-	-	-

注：精英运动员应在本次赛事补给站的自备补给桌拿取自备饮料。

（九）卫生与环境保护

1.组委会在起点、比赛路线沿途（2 公里、3 公里处，5 公里起至终点每间隔 2.5 公里处）以及终点设置临时卫生设施。

2.参赛选手不得在起点、比赛路线沿途及终点非卫生间区域随地便溺，随意丢弃雨衣、保温毯、瓶罐以及其他物品和垃圾。选手在比赛期间须遵守北京市垃圾分类相关管理规定，文明参赛。

3.组委会将根据天气情况安排降温设备。

（十）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世界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发布的《反兴奋剂规则》相关要求。本次比赛将按照世界田联《标牌路跑赛事规程》《中国田径协会路跑赛事管理办法》及

《中国田径协会路跑赛事反兴奋剂工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参赛选手进行兴奋剂检查。

十、报名和参加办法

（一）大众选手以个人为单位报名参加。

（二）报名方式：报名者可在“马拉马拉”APP、赛事报名网站或“北京赛事”微信小程序在线报名。报名人数超出赛事规模后，参赛资格将采用抽签方式确定。报名者须符合赛事《报名须知》中相关要求。参赛名额仅限报名者本人使用，不允许转让。

（三）报名费：人民币 120 元/人。

（四）组委会将按照世界田联《标牌路跑赛事规程》及《中国田径协会路跑赛事管理办法》中关于运动员邀请与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展国际精英运动员、国内精英运动员和其他特邀选手的邀请工作。

（五）选手参赛健康要求

路跑运动是一项高负荷、大强度、长距离的竞技运动，也是一项高风险的竞技项目，对参赛选手身体状况有较高的要求。参赛选手应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加强自我健康状况评估。赛前，建议选手前往资质正规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并结合体检报告评估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是否可以参加本次赛事。赛前参赛选手必须时刻了解自身的身体健康状况，尤其是赛前突发的感冒、发热、病毒性感染等疾病。

有以下疾病或状况者不宜参加比赛：

- 1.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患者；
- 2.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患者；
- 3.心肌炎和其他心脏病患者；
- 4.冠状动脉病患者和严重心律不齐者；
- 5.在做轻微活动时感到胸部中等程度疼痛和严重冠状动脉病（心绞痛）患者；
- 6.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患者；
- 7.比赛日前两周以内患过感冒者或体温异常者；
- 8.赛前一晚大量饮用烈性酒或睡眠不足者；
- 9.孕妇；
- 10.既往病史：冠心病史（尤其是心肌梗死）、高血压病史及猝死家族史等；
- 11.其他不适合运动的疾病患者。

（六）赛事声明

1.本次赛事不适宜选手推婴儿车及其他辅助车辆参赛，组委会有权将婴儿车及其他辅助车辆移出赛道。

2.本次赛事不设竞速轮椅组，竞速轮椅不允许上赛道。未经组委会书面同意，擅自使用轮椅参赛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选手本人承担。

（七）获得参赛资格后，组委会将通知选手查询参赛号码。轮椅选手还需登录赛事网站下载并提交《非竞速轮椅参赛选手申请表》。

（八）赛前参赛物品（号码布、芯片等）须由选手本人携带报名时提交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相关凭证领取，参赛物品不可代领。领物要求详见赛前公布的《参赛物品领取须知》。

（九）其他重要参赛提示，请于赛前查阅《参赛指南》。

十一、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一）名次奖金与成绩要求（枪时成绩）

名次	奖金 (人民币)	男子选手 成绩要求	名次	奖金 (人民币)	女子选手 成绩要求
一	120000	1:00:00 (不含) 以内	一	120000	1:11:30 (不含) 以内
	80000	1:00:00 (含) 以 外		80000	1:11:30 (含) 以 外
二	70000		二	70000	
三	50000		三	50000	
四	40000		四	40000	
五	30000		五	30000	
六	20000		六	20000	
七	10000		七	10000	
八	5000		八	5000	

注：奖金按达到的成绩要求和名次对应发放。

（二）破赛会纪录奖

获得男、女第一名的参赛选手且完赛成绩打破赛会纪录，可获得如下奖励：

男子：59:37 以内（不含），奖励 20000 人民币；

女子：1:11:07 以内（不含），奖励 20000 人民币。

（三）名次录取办法

本次比赛获名次奖选手按照枪时成绩排名进行奖励，如参赛选手被判罚犯规、违反《体育赛事活动赛风赛纪管理办法》、兴奋剂检查结果不合格或存在经组委会官方认定的违规行为，则取消其名次及奖励，成绩及名次进行递补。

（四）上述所有奖金均须按照标准征收 20% 个人所得税。

（五）组委会为获得名次奖的男子、女子前三名选手分别颁发奖杯、奖牌。

（六）在关门时间内，按比赛路线和竞赛规程规定完赛的参赛选手，可凭本人本次赛事号码布领取一枚完赛奖牌和完赛物品，成绩证书可于赛后自行查询下载。

（七）参赛选手在关门时间内完赛但缺少任何一个计时点位的成绩，将不予排名。

十二、赛风赛纪

参赛选手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国家体育总局发布的《体育赛事活动赛风赛纪管理办法》和中国田径协会发布的《全国田径赛事赛风赛纪管理实施细则》《中国田径协会路跑赛事

纪律管理规定》中有关赛风赛纪的规定。

十三、处罚办法

组委会将对起点、比赛路线和终点进行全方位录像监控。在比赛期间出现下列问题之一，裁判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有权终止选手比赛，并当场没收违规选手号码布，取消其比赛资格。赛后由组委会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违规人员取消比赛成绩、禁赛等处罚：

- （一）以虚假年龄、虚假身份报名或报名后由他人替跑；
- （二）一名选手同时携带 2 枚以上（包括 2 枚）芯片参加比赛；
- （三）多人交替替跑，以接力方式完成比赛；
- （四）不按规定的起跑顺序在非指定区域起跑、抢跑等违反规则行为；
- （五）关门时间后，不服从工作人员引导或退出比赛后又返回赛道完成比赛；
- （六）不按规定路线跑完全程、绕近道或乘交通工具（汽车、地铁、自行车、共享单车等）完成比赛；
- （七）重复通过终点或利用非本次赛事号码布领取完赛物品、完赛奖牌；
- （八）私自涂改、制作、转让、贩卖号码布，伪造证件或使用他人证件，弄虚作假的；
- （九）不服从赛事工作人员指挥，干扰比赛秩序，聚众闹事、

打架斗殴等；

（十）比赛中出现故意挤人、推人、撞人、绊人和逆行等影响其他选手正常参赛行为的；

（十一）出现不文明行为（如随地便溺、乱扔垃圾等）；

（十二）隐瞒自身健康状况以及提供虚假报名及参赛信息；

（十三）参赛选手出现兴奋剂违规；

（十四）比赛中不积极、不主动、消极比赛的；

（十五）就赛事活动发表不当言论，造成恶劣影响的；

（十六）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

（十七）其他违背体育精神和道德风尚的行为；

（十八）其他违反竞赛规则和竞赛规程的行为。

其中，利用违规手段获得（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盗取、倒卖）参赛资格、使用非本次赛事号码布参赛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人员，比赛中发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自负。此类违规行为经组委会核实确认后，将对相关人员给予禁赛处罚，对于情节恶劣或造成一定社会负面影响的，组委会将报请相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四、赛事医疗

（一）组委会在起点、比赛路线沿途及终点安排医疗站。医疗站的医护人员有权根据参赛选手健康状况中止或终止其继续完成比赛。如参赛选手不听从医护人员建议，坚持参赛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选手本人承担。

（二）组委会在赛时起点、沿途和终点提供自动体外除颤器

(AED) 移动医疗救护保障服务。

十五、保险

(一) 本次比赛为所有参赛选手和工作人员提供赛时保险，保单以报名信息为准，信息有误导致无法投保的，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自负。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替跑、蹭跑、倒买倒卖行为获得赛事号码布，以及使用非本次赛事号码布参赛的违规者，均无法获得参赛保险保障。

(二) 参赛选手应同意并承诺自行承担因身体原因而接受的非比赛中和/或非急救性质的任何医务、医疗或急救治疗等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参赛选手与医院等相关方就上述费用结算完毕后，由选手自行与保险公司沟通理赔事宜并按照相关要求、手续或程序进行。保险理赔所需一切文件、票据、凭证等必要信息资料应由参赛选手自行保管并向保险公司提供。

(三) 选手可在赛前登录赛事网站查阅人身保险说明书。

十六、组委会联系方式

(一) 咨询电话：13161117089、13161115320、13161119310、13161119390、13161110178

工作时间：9:00-11:30、13: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 网站：beijing-halfmarathon.btime.com

(三) 联系邮箱：beijing-halfmarathon@brtv.org.cn

本规程解释权属于赛事组委会，未尽事项，另行通知。